

泰安市人民政府文件

泰政发〔2022〕2号

泰 安 市 人 民 政 府 关于印发泰安市“十四五”农业农村现代化 发展规划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各功能区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直属单位，省属以上驻泰各单位：

《泰安市“十四五”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规划》已经市委、市政府同意，现印发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泰安市人民政府
2022年3月8日

(此件公开发布)

泰安市“十四五”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规划

为加快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推进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根据《山东省“十四五”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规划》,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规划。

一、总体思路

(一)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全面系统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总方针,以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打造齐鲁样板为抓手,以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动力,全力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和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大力发展战略特色优势农产品,拓展农业多种功能、提升乡村多元价值,推进一二三产融合发展。加快构建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优化提升农业农村产业体系、生产体系和经营体系,加快推进乡村治理制度创新和能力建设,加快实现农业高质高效、农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奋力谱写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的“泰安篇章”。

(二) 基本原则

1. 坚持政府引导、市场主导。强化规划引领、机制创新、政策支持和配套服务,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着力激活市场、激活要素、激活主体,加快探索农业提质增效的新路径、

新模式、新机制。

2. 坚持因地制宜、融合发展。聚焦泰安市文化、自然资源、区位、经济、农业基础等优势,大力发展战略型农业加工业、休闲型农业服务业,将农业结构优化调整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密切结合,构建农文旅融合发展新模式。突出农文旅结合,以农促旅、以旅强农,以文促旅、以旅彰文,将自然和文化优势转化为产业、产品和竞争优势,大幅提高农业附加值。

3. 坚持绿色发展、生态为本。坚守“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大力发展战略型、环境友好型、生态保育型农业,促进产城、产镇和产村融合,全面推行农业绿色发展行动,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发展、农业生产与生态环境协调共赢。

4. 坚持深化改革、创新发展。不断深化农村土地制度、经营制度、集体产权制度、金融服务等改革,加快推动农业发展由注重物质要素投入向创新驱动转变,开辟泰安市农业现代化发展新格局。

5. 坚持创新驱动、数字赋能。大力推动科技创新、业态创新和模式创新,推进产业数字化、数字产业化,以数字技术为导向,推动农业农村深度融合,着力构建涉农数据资源体系,加快培育数字化产业,推动发展乡村数字经济,全面提高泰安市农业农村数字化水平。

6. 坚持利益联结、共享发展。发挥农民在农业农村现代化中的主体作用,充分尊重农民意愿,切实保障农民合法权益;注重吸引新型经营主体创业,建立健全联结机制,进一步调动广大农民群众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

(三)发展目标

到“十四五”末,全市农业综合生产能力进一步提高,现代农

业体系基本建成，农业绿色发展水平大幅提升，农业一二三产融合发展格局基本形成，乡村经济多元化融合发展，生态宜居的美丽乡村建设扎实推进，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和公共服务能力显著提升，城乡统一的社会保障制度体系进一步完善，农民生产生活条件进一步改善，收入水平大幅提升，乡村治理能力有效增强，现代乡村治理体系初步构建。坚持梯次推进乡村振兴，到 2025 年，农林牧渔业增加值年增长率达到 5%，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增长 7% 左右，80% 县（市、区）、功能区基本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粮食产量稳定在 257 万吨，生猪出栏量稳定在 150 万头；主要农作物良种覆盖率达到 99% 以上；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 92% 以上；农产品加工业产值与农业总产值达到 2.8:1 左右。

1. 农业更加高质高效。农业差异化发展新格局逐步形成，优质农产品供给能更好地满足居民消费升级和泰安旅游发展新需求，新型农业生产经营主体带动能力进一步增强，农业质量效益和整体竞争力显著提升。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实现全域发展，农产品精深加工提档升级，农产品流通体系安全高效，形成一批特色鲜明、竞争有力、业态丰富、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的全产业链示范区。

2. 农村更加宜居宜业。党的农村工作领导体制机制进一步健全，农村基本公共服务质量进一步提升，现代乡村治理体系初步搭建，乡村治理能力进一步增强。农村人居环境显著改善，生活垃圾处理、生活污水治理、村容村貌整治明显提升，生态宜居乡村建设深入推进；优秀传统文化得以传承和发展，文明风尚蔚然成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人心，农民精神文化生活需求得到有效满足。

3. 农民更加富裕富足。城乡公共服务均等化加快推进,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提档升级,农村公共服务水平全面提升。城乡人才流通体系日益完善,更多人才向乡村一线集聚,城市人才入乡、专业人才下乡、年轻人才留乡、外出人才返乡的人才流动机制基本形成。农民创新创业能力显著增强,生活质量逐步提高,精神文化生活更加丰富。

表1 泰安“十四五”农业农村现代化主要指标

类别	序号	指标	2020年 基数值	2025年 目标值	指标 属性
供给保障	1	农林牧渔业增加值年增长率(%)	2.5	5	预期性
	2	粮食播种面积(万亩)	557.62	557左右	约束性
	3	粮食总产量(万吨)	257.07	257左右	约束性
	4	蔬菜及食用菌产量(万吨)	575.08	575.08	预期性
	5	特色经济林总产值(亿元)	91.02	100	预期性
	6	花卉苗木(万亩)	40.1	30	预期性
	7	中药材(万亩)	8.2	8	预期性
	8	肉蛋奶总产量(万吨)	72.88	75	预期性
质量品牌	9	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总体合格率(%)	97.5	98	约束性
	10	“三品一标”保有量(个)	100	150	预期性
	11	市级以上知名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数量(个)	11	16	预期性
	12	市级以上知名农产品企业产品品牌数量(个)	56	80	预期性
生产效率	13	主要农作物化肥利用率(%)	40	43	约束性
	14	主要农作物农药利用率(%)	40.6	43	约束性
	15	农膜回收利用率(%)	81.2	85	约束性
	16	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	92.75	95以上	约束性
技术装备	17	高标准农田建成面积(万亩)	270	351	约束性
	18	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	89.57	≥92	预期性

类别	序号	指标	2020年 基数值	2025年 目标值	指标 属性
产业 效益	19	规模以上农业龙头企业数量(个)	335	355	预期性
	20	畜禽标准化规模养殖比重(%)	82.89	85	预期性
规模 经营 水平	21	累计培育高素质农民人次(人次)	2110	9000	预期性
	22	市级以上龙头企业个数(个)	578	630	预期性
	23	市级以上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认定数量(家)	983	1200	预期性
	24	市级以上家庭农场数量(个)	348	600	预期性
乡村 建设 与治理	25	农村无害化卫生厕所普及率(%)	90	90以上	预期性
	26	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村庄覆盖率(%)	100	100	预期性
	27	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	94.46	90以上	约束性
	28	生活污水处理的行政村比例(%)	50	98.8	预期性
城乡 融合	29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增长率(%)	5.7	7	预期性
	30	村集体经济收入达到10万元以上的村占比(%)	--	95	预期性

(四)发展定位和布局。按照“东拓、西兴、南展、北控、中优”的城市空间发展战略,抢抓国家“两新一重”建设和省“一群两心三圈”两大机遇,全面推进农业“三链重构”,着力构建农业“四种业态”,大力实施产业集群、农文旅融合、绿色发展、科技支撑、城乡融合、治理提升战略,努力构建特色产业聚集、农文旅融合促进、生态绿色高效、科技创新协同、城乡一体发展、共建共享共治的“一市四区”(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先行市,生态高效农业发展示范区、济泰现代农业协同创新区、创新发展高地和品牌农业建设先行区、农村综合集成改革试验区)新格局。

1. 农业现代化发展布局。集中优势资源形成农业科技创新、交易展示活力核,建设泰山休闲农业融合发展区、泰东南生态农业发展片区、汶河高效农业发展片区、东平湖域生态产业保育区四大农业产业发展区块,重点发展粮油、林果、蔬菜、苗木、泰山茶、畜

禽、水产品、泰山食药、生态乳等九类优势主导产业和特色品牌产业，着力打造“一核、四区、九群、多园”的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新高地。

表2 泰安农业现代化发展布局主要内容

一个活力核。即科技创新总部中心、交易展示中心，位于东部生态科技新城，辐射泰山区省庄镇、邱家店镇，岱岳区山口镇及周边乡镇。以山东农业大学、山东科技大学、山东省果树研究所、泰安市农科院等高校、科研院所为依托，充分发挥比邻泰安中心城区的区位优势和各级各类创新要素集聚的优势，以数字化、智慧化为加速驱动轴，建设一批现代农业产业科技创新中心，打造集聚各类资源要素的“泰安农业硅谷”，推进科技与农业领域的产业、企业、人才、金融等深度融合，形成区域性农业农村研发中心、驱动中心、转化中心、交易中心、人才中心和科技体制机制创新中心，支撑引领泰安市乡村振兴和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

四大产业区。泰山休闲农业融合发展区。主要指环泰山一带及周边区域，产业定位为文旅胜地、生态绿地。依托泰山文化遗产资源和自然遗产资源，以优势特色农业集聚区为发展载体，引导、扶持、促进泰山茶、泰山板栗、苗木花卉、泰山食药等产业提档升级，着力发展“农业+文化+旅游”泰安模式，建立具有较大影响、较强辐射带动能力的泰山农文旅产业发展带。积极对接济泰一体化及中华文化发展轴，以泰山文化、泰山工匠精神为驱动，将农业生产、农产品加工和休闲旅游融合发展，大力发展战略城市近郊休闲农业，打造农文旅融合示范区，构建环泰山现代农业融合发展的新典范。泰东南生态农业发展片区。主要集中于泰山区、徂汶景区、新泰市，以建立现代农业产业园为抓手，以农业龙头企业为主体，以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为核心，重点发展蔬菜、林果和畜禽养殖，形成菜、果、粮、畜禽全产业链农业模式。科学规划乡村建设布局，结合丘陵地势特点，增加乡村景观设置，对莲花山、柴汶河等进行生态修复，形成丘陵地区特色的生态养护网络。积极创建国家农业可持续发展试验示范区。汶河高效农业发展片区。主要集中于汶河两岸，以汶阳田及周边为中心，包括肥城市南部、岱岳区西南部和宁阳县、泰安高新区，依托大汶河丰富的水源条件，以高标准农田建设和提档升级为抓手，以数字化为支撑，以传统农业转型升级为重心，重点发展优质专用小麦、特色专用玉米、花生等粮油作物，重点打造“农业+”融合型、循环型、体验型、智慧型现代农业，着力建立粮油、林果、蔬菜等产业集群，培育农业特色产业“单项冠军”，形成一批产业链条完整、带动作用明显、品牌效应显著、利益联结紧密的全产业链条集群。大力发展农业社会化服务，助力粮食生产实现机械化、规模化、专业化，将汶河优质产业发展带打造为泰安市特色产业的“振兴带”。东平湖域生态产业保育区。立足“生态、绿色”的发展定位，依托东平湖区

资源条件,以防洪和水环境保护为前提,探索具有东平湖区特色的产业发展新路径。以标准化养殖基地为抓手,推进东平湖渔业实现产业化经营、品牌化发展,积极引导渔民退湖转产转业,促进大水面生态渔业健康发展。加大增殖放流力度,优化东平湖水生生物种群结构。加快苗种繁育基地建设,提高优质苗种自供能力。大力推行稻鱼共生、藕鱼共生、循环水养殖等多样化生态养殖模式,创立特色渔业品牌。沿环湖国道建设环湖生态绿带,汇聚影视城、古镇、田园综合体、农业产业园、码头和渔家乐等景点,推动农、渔、旅一体化发展,打造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示范区。

九个优势产业群。优质粮油产业集群。位于汶阳田及周边区域,以小麦、玉米、花生为产业发展重点。特色果业产业集群。位于下港镇、黄前镇、天宝镇、徂徕镇、化马湾乡、岳家乡、夏张镇、仪阳街道、新城街道、桃园镇等地区,以大樱桃、肥城桃、泰山板栗、苹果为产业发展重点,依托果业发展基础,推进葡萄、核桃、山楂等产业的培育提升。优质苗木花卉产业集群。充分发挥泰山区苗木产业发展基础优势和宁阳县苗木龙头企业带动作用,整合岱岳区部分地区、泰山区邱家店镇及周边乡镇,着力打造泰山国际花木城、泰山观赏苗木区、北方彩叶苗木花卉产业区、“泰山松柏”盆景园区、泰西高档绿化苗木区、泰安名优经济林苗木区“一城五区”产业集聚区,构建中国南北苗木花卉中转中心及交易中心。生态泰山茶产业集群。依托泰山山脉优越的生态条件,以大津口乡、省庄镇、下港镇、山口镇、道朗镇等产业区为基础,拓展产业规模、健全产业链条,打造北茶泰山品牌。健康畜禽养殖产业集群。以新泰市、宁阳县、肥城市产业龙头为引领,围绕规模化肉鸭、肉鸡和生猪养殖等重点产业,打造产业链完整、循环农业可持续发展的产业集聚区。高质高效蔬菜产业集群。优化整合肥城市边院镇、新城街道、湖屯镇、安驾庄镇,泰安高新区房村镇、良庄镇,宁阳县华丰镇、东庄镇、伏山镇,新泰市西张庄镇、翟镇、楼德镇等蔬菜主产区产业优势,建设以设施蔬菜和有机蔬菜为发展方向的产业集聚区,形成西红柿、黄芽白菜、食用菌等作物为主导的高效产业。优质水产养殖产业集群。以泰山螭霖鱼和东平湖渔业为产业中心,辐射汶河各支流水资源,结合国家山水林田湖草沙工程建设,建设区域特色水产品牌。泰山食药特色产业群。位于夏张镇、道朗镇、大津口乡、下港镇、黄前镇、羊流镇等区域,重点发展以黄精为代表的泰山四大名药、灵芝、百合、菊花、金银花等食药产业,大力发展林下经济。生态乳业发展集群。以城区周边、新泰市、肥城市、宁阳县为区域重点,围绕核心工厂、奶源基地、配套产业三大板块,优化奶业布局,建设“种+养+加+配”全产业链集群,辐射带动泰安乳业上下游全面发展。

多点(星状)布局乡村产业发展平台。以省、市级现代农业产业园、产业强镇、科技示范园、田园综合体、特色小镇为载体,推进“生产+加工+科技+销售+品牌”一体化发展。鼓励县域加强资源整合、政策集成,以县为单位积极创建农业现代化示范区,形成从园区到示范片区、集聚区、国家级农业产业园的梯次推进格局。通过分散式、多点状乡村产业发展平台辐射带动各区域乡村产业蓬勃发展。

2. 农村现代化发展布局

(1) 科学分类推进乡村振兴布局。综合考虑各县(市、区)、功能区经济社会发展水平、财政状况、人口数量和城镇化等因素,依据地区生产总值及人均水平、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及人均水平、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及人均水平、近三年平均固定资产投资、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等指标,按照省有关要求,将城镇化率高于 85% 的泰山区划为城乡深度融合类,肥城市划为率先发展类,岱岳区、新泰市划为加快发展类,宁阳县、东平县划分为赶超发展类。到 2025 年,泰山区城镇化质量和水平不断提升;肥城市基本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的行政村达到 55% 以上,岱岳区、新泰市达到 45% 以上,宁阳县、东平县达到 35% 以上。

(2) 稳步推进村庄分类布局。以县(市、区)为单元,以民政部门统计的行政村为依据,对城镇开发边界外所有的行政村庄进行分类。根据村庄发展现状、区位条件、资源禀赋、风俗习惯等因素,切实尊重农民群众意愿,综合考虑村庄建设形态、居住规模、人口变化、服务功能等因素,将行政村庄合理划分为集聚提升类、城郊融合类、特色保护类、搬迁撤并类等类型;对暂时无法确定的村庄暂不予以分类。在村庄建设发展中,以产业发展为导向,结合县域发展特点,探索实施整县制推进、区域连片推进等机制,优化村庄布局,引导农业人口向乡镇所在地和产业发展聚集区集中,形成市、县城、镇区、美丽乡村四级空间布局。加强对传统村落、传统民居和历史文化名村名镇的保护。坚持因地制宜、分类施策、宜居宜业的原则,协调推进乡村建设和村庄特色产业发展相结合,打造乡村振兴齐鲁样板。

二、重点任务

(一) 完善现代乡村产业体系,推动乡村经济高质量发展

1. 深入实施重要农产品保障行动。调整优化农业种植结构,在稳定粮食种植面积的前提下,不断增加优质专用小麦、高油、高蛋白大豆、高油酸花生及薯类、杂粮杂豆等种植面积;适度调减籽粒玉米种植面积。立足区域资源优势和环境承载能力,优化畜牧业结构,推进农作物“粮改饲”工程,将“粮改饲”范围扩大到各县(市、区)、功能区,按照“以养定种”要求,稳步扩大饲用玉米、优质牧草等种植,大力推广“粮改饲”和种养结合模式。提升粮棉油、瓜果菜、肉蛋奶、畜禽和水产品稳产保供水平。加快发展营养型农业,满足食物营养健康消费需求。强化绿色导向、标准引领和质量安全监管,积极推行食用农产品达标合格证制度。

2. 大力培育优势特色产业。立足区域资源禀赋,实施十大优势产业优化提升工程,重点发展泰山茶、泰山板栗、肥城桃、有机蔬菜、泰山大樱桃、苗木花卉、泰山西红柿、生态奶业、生猪、东平湖水产品等十大优势产业,大力培育泰山黄精、泰山百合两个新兴特色产业。强化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农产品加工业发展,强化科技支撑,加强品牌建设和主体培育,打造一批优势聚集、产业融合、市场竞争力强的农产品生产区。以现代农业产业园、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科技示范园、绿色发展先行县等园区建设为抓手,推动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化发展,不断优化调整泰安市农业产业结构,引领泰安市现代高效农业发展。到2025年,十二大优势产业产值达到210亿元。

3. 推进农业全产业链高质量发展

(1) 加快建设标准化生产基地。推进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打造和标准化生产,推动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按标生产,建设一批果菜菌茶标准园、畜禽标准化示范场、水产健康养殖示范场等,建立标准化的“原料车间”。力争到 2025 年,建设市级以上农业标准化生产基地 150 家,绿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基地 3 万亩以上,省级畜禽屠宰标准化示范场 5 家,水产绿色健康养殖“五大行动”骨干基地 2—3 个。

(2) 提升农产品精深加工水平。大力实施“上规纳统”工程,鼓励支持工商资本和各类经营主体,围绕粮食、蔬菜、林果、泰山茶、畜禽、食药、东平湖水产品等优势产业,加快新型非热加工、新型杀菌、高效分离、节能干燥、清洁生产等技术升级,发展农产品初加工、精深加工和综合利用加工,推动农产品加工企业规模化发展。对年度农产品初加工设备投资超过一定数额并竣工投入运行的企业,按照一定比例进行奖励。到 2025 年,争取农产品加工转化率达到 80%、农产品加工业产值与农业总产值之比达到 2.8:1 左右,农产品加工环节损失率降到 5% 以下。打造省级农产品加工强县 1 个、示范企业 6 家。规模以上农产品加工企业达到 355 家,营业收入达到 500 亿元。

(3) 推进农产品流通体系建设。完善农产品加工配套服务体系,形成农产品集散中心、物流配送中心和展销中心。整合富世康、众客食品、亚细亚食品、栗欣源等农产品加工企业,改造建设粮食、蔬菜主产区批发市场,推进加工企业向产地下沉、与销区对接、向园区集中。支持商贸物流企业 在农产品优势产区打造区域性农产品冷链物流中心,推动仓储物流基地快速发展,加快推进大型商

贸物流企业在乡村的经营布局,打通农产品流通“最初一公里”。扎实推进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引导新型经营主体在农产品主产地建设一批节能型通风贮藏库、机械冷库、气调贮藏库等冷藏保鲜设施,鼓励有条件的地区建设产地低温直销配送中心。加快农村寄递物流体系建设。到2025年,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数达到300个。

(4)拓宽市场营销渠道。鼓励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电商企业帮带等方式,加强农村电商培训,引导农业生产基地、农产品加工企业、农资配送企业、龙头物流企业应用电子商务,带动中小微农村电商发展。鼓励市场主体与大型知名电子商务平台合作,开设泰安地方特色馆,发展中央厨房、农商直供、垂直电商带货等新业态,每年推介1—2个新业态新模式典型案例。

(5)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实施农旅融合创建工程和康养产业培育工程,探索“农业+生态+旅游”发展模式,大力培育集赏花采摘、休闲度假、健康养生、科普研学、农事体验于一体的乡村旅游业态,重点建设农渔家乐、乡村民宿、康养基地,打造一批乡村旅游园区,积极争创省级、国家级美丽休闲乡村。到2025年,全市休闲农业消费额达到30亿元。

(6)搭建全产业链发展平台。培育发展农商产业联盟、农业产业化联合体等新兴产业链主体,打造一批产销一体的全产业链企业集群。按照“一县一园、一镇一业、一村一品”思路,构建区域性全产业链发展平台,打造乡村产业的增长极。到2025年,围绕优势产业创建6个以上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乡镇围绕区域特色种养业、特色加工业、特色文旅业,创建15个以上省级农业产业强

镇；村级围绕传统手工业、传统食品业、传统小商品加工业等，创建600个以上省级乡土产业名品村。

4. 培育发展乡村新型服务业

(1) 推进农业生产性服务业转型升级。培育壮大多元化服务主体，引导农业新型主体积极参与，以公共服务机构为依托，以经营型服务组织为实施主体，利用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对农业生产要素进行优化配置，从农业科技服务、农产品质量安全，农产品物流，农产品初加工，农村资源、能源、环保服务，农业信息，土地流转管理和农村金融等方面优化乡村新型服务；开展农技推广、土地托管、代耕代种、烘干收储、市场信息、农资供应、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农机作业及维修、农产品营销等服务。将土地流转和土地托管有机结合，鼓励各类公益性、经营性服务组织开展农业社会化服务。鼓励大型农产品加工流通企业开展托管、连锁、专项、个性化等综合配套服务，构建农业产业专业化、细分化的发展脉络。到2025年，农业生产性服务市级示范组织达到200家。

(2) 拓展农村生活性服务业。深入挖掘乡村文化及生态资源优势，拓展乡村服务业发展途径，鼓励引导社会资本融入乡村振兴产业，重点发展旅游、餐饮住宿、商超零售、美容美发、洗浴、照相、电器维修、再生资源回收及养老护幼、卫生保洁、文化演出、体育健身、法律咨询、信息中介、典礼司仪等乡村服务业。积极发展订制服务、体验服务、智慧服务、共享服务、绿色服务等新形态，探索“线上交易+线下服务”的新模式。鼓励各类服务主体建设娱乐、健康、教育、家政、体育等领域在线服务平台，推动农村生活性服务业向精细化和高品质转变，为乡村居民提供高效便捷服务。

5. 实施品牌发展战略。坚持品牌强农的发展理念,积极做好品牌“双创”工作,着力构建全方位区域公共品牌和产品品牌体系。依托泰山深厚的文化底蕴,制定农产品品牌发展规划,打响企业产品品牌。树立泰山茶、泰山板栗、肥城桃、大羊薄皮核桃等区域公共品牌形象,做好商标设计和品牌注册工作。鼓励企业做好“三品一标”农产品认证和基地培育。积极利用新媒体等,加大农产品品牌宣传力度,将泰山神话传说、历史人文、汶阳田农耕文化等融入产品,建设品牌体验馆,形成线上线下共推进、点线面全覆盖的品牌推介体系,不断扩大品牌影响力。

专栏 4-1 现代农业产业体系打造工程

1. 优势产业集群打造工程。到 2025 年,泰山茶、泰山板栗、肥城桃、东平湖水产品、有机蔬菜、泰山大樱桃、生态奶业、生猪、苗木花卉、泰山西红柿、泰山黄精、泰山百合产值达到 210 亿元。

2. 高效农业产业培育工程。以岱岳区国家级现代农业示范区和肥城市省级现代农业示范区为基础,通过实施粮食绿色高产高效创建活动,以数字化技术引领传统农业改造升级,打造全市农业新旧动能转换示范区,到 2025 年,县域农业示范区内基本实现农业现代化。

3. 农产品加工提升工程。深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促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培植壮大农业“新六产”发展主体,优化产业布局,强化科技支撑,加大政策扶持,以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促进产业智慧化、智慧产业化、产业融合化、品牌高端化,推动农产品加工业从数量规模向质量效益、初级加工向精深加工、低端产品向高端品牌转变,促进农产品加工业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到 2025 年,规模以上龙头企业达到 355 家。

4. 农产品品牌创建工程。加大品牌宣传力度,全力打造一批区域公用品牌、企业产品品牌。到 2025 年,绿色食品以上认证面积达到 200 万亩,市级以上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和企业产品品牌分别达到 5 个和 40 个,培育 5 个以上中国驰名商标、15 个以上省级名牌产品。区域公用品牌价值进一步提升。

(二)完善现代农业生产体系,提高综合生产能力

1. 实施现代种业振兴行动。围绕种业“保、育、测、繁、推”等关键环节,实施资源保护、创新攻关、企业扶优、基地提升和市场净化五大行动,加快推进泰安种业振兴。深入实施《农作物资源保护与利用三年行动方案》和《畜禽遗传资源保护与利用三年行动方案》,加强种质资源保护利用和优良品种选育推广。持续推进种质资源普查与征集,全面摸清种质资源家底,对各类稀有、名贵的植物种质资源做到应收尽收、应保尽保;完善泰山百合、肥城桃、泰山食药用菌、甘薯等特色种质资源圃、畜禽保种场、水产原良种场建设,夯实种业振兴的种质资源基础。依托高等院校、科研单位、种业企业、技术推广等资源优势,建立“科研+企业+推广”三位一体的联合创新机制,大力推进种业科技创新和联合攻关,强化科技成果转化推广应用,培育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突破性绿色高产高效新品种,重点打造好泰科麦系列、汶农系列、泰农系列、岱麦系列、五岳系列等小麦、玉米品种品牌及黄瓜、西甜瓜、甘薯、桃、百合、泰山珍稀食药用菌等瓜菜菌种品牌,完成国家或省级审定、登记,不断提高市场占有率。优化资源配置,加大资金、项目、人才、技术等方面扶持力度,培育一批“育繁推一体化”种业龙头企业和专而精特色优势企业。按照“优势区域、企业主体、规模建设、提升能力”的原则,结合高标准农田建设,提升国家级(百合、黄瓜)和省级(小麦、蔬菜、大豆)区域性良繁基地及制种大县建设水平,不断改善种子基地基础设施和加工储藏等装备条件,提升供种保障能力。完善品种测试和评价推广体系,逐步建立市县乡三级“1+6+12”新品种(系)跟踪评价暨展示示范推广平台,加快新品种更新换代。扎实推进种业知识产权保护专项整治,加大案件查处力

度,严厉打击套牌侵权等违法行为,净化种业市场。到2025年,全市主要农作物、畜禽良种覆盖率分别达到99%、90%以上,水产良种覆盖率达到80%以上。

2.完善农业基础设施建设。持续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和标准化改造。对各县(市、区)、功能区未建高标准农田耕地进行摸底,梳理出建设空间,符合立项条件的纳入高标准农田建设储备库,按年度明确建设任务,并分解落实到县(市、区)、功能区。以项目建设为载体,实施田、土、水、路、林、技、管综合配套工程,有序推进已建项目区改造提升和农田水毁灾损工程修复。实施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和节水工程改造,科学设计田间节水工程,配套完善灌区量测水设施、管理信息化、灌溉试验站等建设项目,实现高效配水到田间,基本具备农业用水计量收费条件。实施病险水库(闸)除险加固工程,消除病患隐患。推进小水窖、小水池、小塘坝、小泵站、小水渠等“五小水利”农田水源工程建设。大力开展高效节水灌溉,加快发展喷灌、微灌和水肥一体化项目,推进实施精准灌溉、智慧灌溉工程,切实提高水土资源利用效率。力争到2025年,全市建成集中连片、旱涝保收、稳产高产、生态友好的高标准农田351万亩。

3.提升农业生产装备水平。加速调整优化农机装备结构,推进农机化转型升级。结合农业产业类型和地形特点,巩固粮食生产全程机械化,补齐经济作物机械化短板。推动机艺融合、良法良机配套,推进“全程全面、高质高效”农业机械化发展。注重平台建设,持续举办泰山国际农机博览会,以“机具展示+人才研讨+商贸洽谈+项目签约+现场演示”相结合的方式,加快新机具装备

推广应用,释放招商引资、转型升级、技术合作等综合效应。推进综合农事服务中心建设,构建配套齐全、全程作业、服务全面、便捷高效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实现“综合农事”服务和粮食生产“十统一”全覆盖。将“宜机化”纳入高标准农田建设和土地整治标准,解决中大型机械设备“入田难”“作业难”等问题。对小麦、玉米、花生等大田作物,重点推广基于北斗导航的自走式智能化农机作业装备;对设施蔬菜等产业,研发智能化、无人化设施农业精准化管理系统与装备;对肉鸡、肉鸭、生猪等畜禽养殖和东平湖水产养殖产业,研发推广环境控制、生理监测、疫病防治、产品采集、电子识别技术设备;围绕泰山茶、泰山板栗等种植环节,重点研发推广适用于山地丘陵地区的高性能、有特色小型农业装备,探索发展农产品产后处理与加工装备,大力提升农业装备高端化、智能化水平。到2025年,力争建成“两全两高”农机化示范市;建成全国农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示范县和设施农业与规模养殖全程机械化示范县5个以上,全市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92%以上,林牧渔加业机械化率总体达到60%以上。

4. 全力推进数字赋能农业发展。创新发展智慧农业,推进数字技术集成应用。鼓励将5G、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技术与农业产业融合发展,打造数字化现代农业产业园。围绕粮食、泰山茶、蔬菜、林果、畜禽、水产品等优势产业,加强智慧农业技术集成创新与成果推广,有序推进标准化基地的数字化改造,打造智能、精准、高效、绿色的智慧农业应用基地;依托肥城市数字农业试点,重点在粮油加工行业,先行建设一批智慧农业应用示范基地和生态智慧农场,实现精准化种养、智慧化管理、智能化决策,并形成一

批可复制可推广的模式。依托现有农产品区域批发市场，建设区域性现代农业智慧物流基地。到 2025 年，打造一批数字大田、数字果园、数字温室大棚、数字牧场。

专栏 5-1 现代农业生产体系打造工程

1. 农牧渔业种子产业振兴工程。加快构建以产业为主导、企业为主体、基地为依托、产学研相结合、育繁推一体化的现代种业体系。到 2025 年，培育满足市场需求、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突破性农作物优良品种（系）3—5 个；扶持和培育科研能力强、生产加工技术先进、市场营销网络健全、技术服务到位的“育繁推一体化”种子骨干企业 1—2 个；全市主要农作物、畜禽良种覆盖率分别达到 99%、90% 以上，水产良种覆盖率达到 80% 以上。涉农县基本实现农业机械化，基本建成农业机械化强市。

2. 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重点实施小型水源、排灌沟渠、桥涵渠、高效节水和集蓄水设施、机井配套，以及机耕路等配套工程建设，着力建成集中连片的区域化、规模化的高标准粮食生产功能区。每亩投资 1500 元，其中中央预算内投资占总投资的 80%，地方投资占总投资的 20%。到 2025 年，高标准农田建成面积达到 351 万亩。

3. 农业生产全程机械化综合试验区创建工程。建设山区丘陵机械化示范区、玉米籽粒收获试验区、经济作物试验区 3 个分区，提高农业机械化“两全两高”新动能。力争到 2025 年，综合试验区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达到 90%，创建全国主要农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示范县 5 个、全省“两全两高”机械化示范县 5 个。

4. 设施农业建设工程。支持各类新型农业生产经营主体因地制宜发展日光温室、钢架大棚、连栋温室等设施，配置应用立体栽植、多层养殖、控温控湿、物联网等装备，提高水、土、肥的利用率，推进农业“设施增地”。到 2025 年，新增一批高效设施农业。

5. 数字农业建设工程。实施“互联网+”现代农业行动，推进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移动互联等技术在农业领域的应用；在大宗农产品产区和特色农产品种养区开展农业物联网应用示范工程建设。到 2025 年，智慧农业得到大面积推广，逐步转变农业生产者、消费者观念和组织体系结构，有效改善农业生态环境，显著提高农业生产经营效率。

6. 农业装备提升工程。深入推进主要农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水产养殖业、林果业、设施农业等农产品初加工装备。加快农机装备转型升级，注重发挥农机展会平台效应和农机专业合作社、综合农事服务中心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动作用，引导推动信息化技术在农业装备中的应用，提高精准作业能力。到 2025 年，全市主要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达到 92% 以上，主要经济作物生产基本实现机械化，林牧渔加业综合机械化率总体达到 60% 以上。

(三)完善现代农业经营体系,提升农业综合效益

1. 培育壮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积极发展适度规模家庭农场,强化对家庭农场的指导服务,支持其进行规范提升。鼓励引导粮食、果蔬、畜禽、中草药等领域的专业大户向家庭农场转型,实现农业集约化发展。规范提升农民合作社,解决农民合作社“小、散、空”等问题,引导农民专业合作社由数量型向质量型转变。加大对运行规范农民合作社的扶持力度,支持农民合作社依法自愿组建联合社,创建省市级农民合作社示范社。实施农业龙头企业培育工程,创新支持政策,加大扶持力度,对新评定的市级以上龙头企业、新纳统企业、年营业收入增幅较大和首次超过一定标准的企业进行奖励。开展重点龙头企业三级联创,创建一批省级重点龙头企业,支持农业产业化联合体示范创建。到2025年,新增国家级重点龙头企业1家、市级以上农民合作社示范社达到1200个、市级以上示范家庭农场超过600个。

2. 促进小农户与现代农业发展有机衔接。完善农业生产经营利益联结机制,调动各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能动性,促进小农户与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之间开展合作与联合,共享全产业链收益。一是创新支持小农户的配套政策,完善对小农户土地、普惠性补贴、金融服务、农业保险服务等方面的支持,鼓励小农户参与农业多种功能、农村多元价值开发。二是提升小农户发展能力。强化基础设施建设和管护,提升其市场风险抵御能力。鼓励农业科研人员、农业技术推广人员通过下乡指导、技术培训、定向帮扶等方式,向小农户集成示范推广先进适用技术。三是发挥龙头企业对小农户的带动作用。鼓励龙头企业通过“公司+农户”“公司+农民合作

社+农户”等方式，将小农户纳入现代农业经营体系；鼓励和支持发展农业产业化联合体，通过统一生产、统一营销、信息互通、技术共享、品牌共创、融资担保等方式，与小农户形成稳定利益共同体。四是拓展小农户增收空间。深挖当地特色优势资源潜力，引导小农户发展地方特色优质产品。支持小农户发展休闲旅游、餐饮民宿、养生养老项目，拓展增收渠道。五是健全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探索适应小农户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需求的服务方式，建立健全与现代农业发展相适应的社会化、专业化、市场化服务体系，促进小农户与现代农业发展有机衔接。完善农产品物流服务，支持建设面向小农户的农产品贮藏保鲜设施、田头市场、批发市场等，加快建设农产品冷链运输、物流网络体系，建立产销密切衔接、长期稳定的农产品流通渠道。

3. 推进现代农业产业园区一体联动。扎实推进产业园创建工作，发挥园区产业、科技、团队优势，打造一批思路清晰、主导产业突出、品牌效应凸显、龙头企业带动、产业链条完善的农业产业示范园和科技园。围绕几大特色主导产业，发展“一园一业”或“多园一业”，深化三产融合。以国家、省、市级现代农业园区为龙头，深入推动县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带动大中小园区一体联动，撬动更多资本投入。积极组织返乡入乡创业园申报农村创业园区（基地），大力推进科技研发推广、农村人才培训、创新创业等工作，增强服务功能，打造现代农业创新创业高地。依托泰安本地特色有机蔬菜、花卉苗木、珍稀中草药等产业，继续推进产业提档升级。到2025年，建成一批有泰安特色的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现代农业产业园、农业创业园、田园综合体。

专栏 6-1 现代农业经营体系打造

1. 国家级现代农业产业园二期建设项目。总投资 3.7 亿元,升级改造亚奥特智能牧场和大营销大科技平台;升级改造泰山茶核心区种植基地 6000 亩;建设小津口泰山茶加工综合功能区和茶旅小镇等项目。实现对泰山茶、生态奶业、泰山苗木等主导产业的优化整合。
2. 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工程。大力开展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示范创建活动,引导农民专业合作社由数量型向质量型转变。到 2025 年,市级以上农民合作社示范社达到 1200 个、市级以上示范家庭农场超过 600 个。
3. 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培育工程。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加大土地托管力度,积极推进“土地股份合作 + 全程托管服务”模式,因地制宜开展配方施肥、统防统治、农机作业等农业生产托管服务。鼓励农民合作社和村集体领办农业服务组织。培育一批具有自主品牌的农业社会化服务企业。建设泰安市农业全产业链综合服务中心。到 2025 年,全市农业生产性服务组织达到 7000 个, 创建市级以上示范组织 200 个。
4. 农业园区建设工程。围绕泰山特色优势产业,重点打造泰安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新泰良心谷国家农业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山东长兴农业田园综合体暨省级农业实训基地、泰山茶溪谷产业园、巴富洛农业产业园、泰山百合园、天泽田园农业综合体等项目。

(四) 坚持生态引领,提高乡村绿色发展能力

1. 加强农业资源环境保护。加快发展节水农业,把高效节水灌溉作为高标准农田建设重要内容,统筹规划、同步实施,因地制宜发展滴灌、喷灌、管灌、集雨补灌技术,大力推广水肥一体智能化灌溉技术。以小麦、玉米、花生、蔬菜、特色林果、药材、泰山茶、泰山板栗等作物为重点,加快建设水源、输水、配水、灌水全过程高效节水工程。积极发展膜下滴灌、浅埋滴灌、垄膜沟灌等模式,科学制定灌溉施肥制度,配套水溶肥料,实现水肥耦合。加强耕地资源保护利用,严格执行耕地保护制度,实行耕地保护党政同责。加大存量土地盘活力度,充分利用社会资本参与土地整治,缓解政府资金压力,合理调整耕地开垦标准,定期调整耕地开垦费用。有序推

进耕地质量监测和安全利用工作,积极开展全市耕地质量等级调查评价,稳步推进农用地土壤污染管控和修复利用。加强东平湖、大汶河等重点河湖生态修复与综合治理,实施支流水系综合整治试点工程,促进河湖生态系统健康发展。加强天然湿地的保护与修复,采取封育保护、退耕还湿、湿地生态补水等措施;科学调整水产增殖放流品种结构,不断改善水域生物种群结构和生态环境质量。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稳步提升。

2. 坚持农业绿色循环发展。推动农业发展模式向绿色、环保、节约型转变,以节地、节水、节肥、节药、节种、节能和资源综合循环利用为重点,分区域、分作物总结一批化肥减量增效技术模式,建设推广一批化肥减量增效技术服务示范基地。到2025年,化肥利用率达到43%。持续推进农药减量控害,深入开展农药减量增效和绿色防控替代化学防治行动,推广使用生态控制、生物防治、理化诱控等绿色增产技术和新型植保机械,打造一批农作物病虫害全程绿色防控技术模式。开展科学安全用药技能培训,推广精准高效施药、轮换用药技术,稳妥推进高毒农药淘汰工作。加强农药安全使用监督检查,加大违规使用农药问题的查处力度。扶持发展装备精良、技术先进、管理规范的植保社会化服务组织,积极推行专业化统防统治,打造一批全程绿色防控示范样板。到2025年,农药利用率达到43%。持续推进农业废弃物综合利用,积极培育发展生态农业循环链,在生猪、肉鸭、奶牛主产区,大力推广畜禽粪便资源化利用技术,加强畜禽规模养殖场粪污资源化处理设施建设,提高散养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率。大力推广秸秆反应堆、秸秆固化成型燃料、深翻还田、捡拾打捆、秸秆离田多元利用等技术,

推动秸秆全量利用，培育一批秸秆收储运和综合利用市场化主体。推进农药包装物回收利用。加快推广应用可降解农膜，开展农膜区域性绿色补偿制度试点。到 2025 年，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 90% 以上，秸秆综合利用率达 95% 以上，废旧农膜回收率达 85% 以上。

3. 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完善农产品标准化体系，加快推进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开展现代农业全产业链标准化试点，推动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按标生产。以建立减肥减药等生产技术标准和质量管理体系为重点，整合统筹产前、产中、产后各环节，实施动植物保护能力提升行动；制定切合实际的果蔬生产、农产品贮存、服务管理等种植业标准和畜禽养殖生产技术规范、动物疫病防控技术规范、屠宰场兽医卫生检验等畜牧业标准，以创新标准推动现代农业发展。按照国际标准加快建设专业化、规模化、标准化粮果蔬菜生产基地，重点打造一批果菜茶标准园、畜禽标准化示范场、水产健康养殖示范场。按照统一生产技术规程、统一设施标准、统一病虫害防治、统一投入品供应、统一种苗方式，开展标准化生产。到 2025 年，市级以上农业标准化生产基地达到 150 个。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强化部门间沟通配合，形成全链条监管合力；加大对农药、兽药、化肥、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等农业投入品的监管力度，坚决查处违禁生产、销售和使用禁产、禁售、禁用农业投入品的违法行为，从源头保障农产品安全。加强乡镇农产品质量安全网格化管理，以乡镇为单位建立健全农产品质量安全网格化管理体系，网格定人、人员定责，创新管理，完善配套工作机制。加强乡镇和基地检测人员业务技能培训，提高其业务能力和技能水平，加大资

金投入,完善检测设备和网点,为全方位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检测工作提供有力保障。落实农业农村部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四挂钩”要求,将可追溯作为认定农产品质量安全县、现代农业示范区、现代农业产业园、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农产品认证和参加展会的前置条件。加快推进承诺达标合格证制度试行工作,一体化推进承诺达标合格证与农产品追溯,提高试行覆盖率。开展“治违禁 控药残 促提升”三年专项整治行动。根据农业农村部、省农业农村厅专项行动方案,结合我市重点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点,细化市级任务清单,按照“一个问题品种、一张整治清单、一套攻坚方案、一批管控措施”的“四个一”精准治理模式,针对重点农产品品种开展专项整治。到2025年,全市农产品监测合格率达到98%以上。

专栏 7-1 农业绿色发展工程

1. 土壤有机质提升工程。围绕增加土壤有机质,发展生态循环农业,以粮油主产区、果菜茶优势产区、知名品牌生产基地为重点,大力推广有机肥替代化肥技术,降低生产成本,提高土壤质量,改善作物品质,实现耕地养分的投入产出平衡。到2025年,实现化肥利用率达到43%。

2. 化肥农药双减量施用工程。深入实施化肥农药减量增效行动,加快推进有机养分和高效环保农药替代、测土配方施肥、秸秆还田、绿肥种植、新型肥料、水肥一体化、绿色防控技术应用及病虫害统防统治工作,到2025年,实现农药利用率达到43%。

3. 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工程。开展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试点,组织实施种养结合一体化项目,集成推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技术模式,支持养殖场和第三方市场主体稳定在90%以上。

4. 病死畜禽处置工程。严格落实养殖、屠宰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助,加大对病死畜禽集中无害化处理体系的政策支持力度。稳步推进生猪、奶牛养殖保险与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联动机制。加强对岱岳区、新泰市、肥城市、宁阳县4个病死畜禽专业无害化处理厂的规范管理,每个厂合理布局配套建设若干个收集暂存点,有效构建全市病死畜禽无害化处理长效机制。

5. 动植物保护能力提升工程。重点提升重大动物疫病和有害生物疫情监测预警和防治能力,改造和建设一批动植物疫情及疫病监控中心(监测站)、区域中心、实验室等,改善牧区动物防疫专用设施和基层动物疫苗冷藏等设施,建设天敌繁育基地与生物制剂生产场等。

6. 稼秆资源化利用工程。以提高稼秆综合利用率为目标,大力推进稼秆肥料化、饲料化、燃料化、原料化、基料化利用,加强新技术、新工艺和新装备研发,加快建立产业化利用机制,不断提升稼秆综合利用水平。到2025年,稼秆综合利用率稳定在95%以上。

7. 农膜回收利用工程。以加厚地膜应用、机械化捡拾、专业化回收、资源化利用为主攻方向,连片实施,整县推进,综合治理。全面推广使用加厚地膜,推进减量替代;推动建立以旧换新、经营主体上交、专业化组织回收、加工企业回收等多种方式的回收利用机制,试点“谁生产、谁回收”的地膜生产者责任延伸制度;完善农田残留地膜污染监测网络,探索将农膜回收率和残留状况纳入农业面源污染综合考核。到2025年,力争实现废弃农膜全面回收利用,农田“白色污染”得到有效控制,废旧农膜回收率达85%以上。

8. 农产品质量提升工程。落实农产品质量安全属地管理责任,以乡镇为单位健全农产品质量安全网格化管理体系,做到区域定个、网格定人、人员定责,确保乡镇及村(社区)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有效运转,提升基层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能力和水平,切实保障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五) 实施乡村建设行动,建设宜居宜业美丽乡村

1. 提升公共基础设施保障水平。加快构建财政优先保障、金融重点倾斜、社会积极参与的多元化投入保障机制;加强普惠型、兜底性、基础性民生建设,不断提升农村水、电、路、气、通信、广播电视、物流等基础设施建设水平。持续实施农村饮用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建设,进一步提升农村供水保障水平。实施“四好农村路”提质增效工程,加快农村公路提档升级,重点加快县乡道升级改造和危桥改造提升,加强农村资源路、产业路、旅游路和村内主干道建设,深化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大力推行“路长制”,建立管护长效机制,提升农村公路通行能力

和服务水平。深入推进信息进村入户工程,加强农村通信基站、光纤网络建设,有序开展5G和移动互联网建设应用。在农产品优势产区、流通重要节点城市和城市消费终端,加快冷链物流网络节点建设,构建城乡互动、县乡村互联、畅通高效的冷链物流网络体系,到2025年,分级建设一批县级、镇级、村级冷链物流节点。

2.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深入推进农村清洁取暖、厕所革命、生活垃圾分类、污水治理和绿化美化五大攻坚行动。实施乡村清洁能源建设工程,推进有条件的乡村燃气下乡。加强厕所粪污无害化处理与资源化利用,提升改厕质量,强化改厕后续管护;推进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开展农村生活垃圾分类试点,到2025年年底,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基本实现全覆盖,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达到35%以上,资源化利用率达60%。开展新一轮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提升行动,加强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因地制宜采用污染治理与资源利用相结合、工程措施与生态措施相结合、集中与分散相结合的建设模式和处理工艺。到2025年,全市98.8%的行政村生活污水得到有效处理。深入实施乡村绿化美化行动,持续开展村庄清洁行动,不断推动村容村貌整体提升。

3.打造城乡融合发展载体。推进以县域为重要载体的新型城镇化建设,将乡镇建设成为服务农民的区域中心,实现县乡村功能衔接互补。鼓励有条件的县(市、区)建设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建立城乡有序流动的人口迁移制度和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发展体制机制,突出以工促农、以城带乡,探索城乡融合发展新模式。将美丽乡村与社区建设作为推动城乡融合发展的重要载体,统筹谋划农民生活、就业与公共服务三大板块,推进农村社区、产业园区

和生态景区“三区同建”，通过转变农民生活方式、农业发展方式与农村治理方式等，不断缩小城乡差距。

4. 建设美丽宜居乡村。开展美丽乡村示范村省、市、县三级联创，因地制宜打造规划设计个性化、环境整治全域化、设施配套标准化、风貌提升景观化、产村发展融合化、长效管护制度化的示范村，力争每年新创建省级美丽乡村示范村不少于 25 个，市级美丽乡村示范村 50 个，县级美丽乡村示范村 80 个。深入挖掘传承传统文化，加大历史文化名村和传统村落保护力度，加强对历史文化要素的保护利用。进一步完善监管长效机制，总结推广成熟技术和建管模式，不断提升美丽宜居乡村建设水平。到 2025 年，累计建成省级美丽乡村示范村 240 个，市级美丽乡村示范村 500 个，县级美丽乡村示范村 800 个。

5. 发展数字网络乡村。积极整合各类涉农信息，创建农村大数据资源平台；建立集体资产登记、保管、使用、处置等电子台账，推进农村集体资产清产核资信息数字化。推进宅基地分配、审批、流转、利用、监管、统计调查等信息化建设。以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数据库为基础，结合农业补贴发放、投入品监管、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信息直报、家庭农场名录等系统，健全农户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大数据，逐步实现农业经营主体全覆盖。结合农村环境整治，开展摸底调查和定期监测，汇聚相关数据资源，打造农村环境智能监测体系。加强乡村数字治理体系建设，推动“互联网+社区”向农村延伸，提高村级综合服务信息化水平。加快乡村规划管理信息化，推进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农村公共服务供给等在线管理。强化农村商贸流通数字化升级，推进乡村智能快件箱等终端

建设。深入实施信息进村入户工程,到2025年,农村地区80%的家庭具备千兆接入能力。

6. 构建普惠共享乡村。加快公共服务向农村覆盖,推进农村教育、卫生、医疗、社保等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形成政府主导、覆盖城乡、可持续的基本公共服务体系,逐步实现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实施乡村教育振兴工程,制定出台教育强镇筑基行动计划,推动教育资源均衡配置,着力办好农村寄宿制学校和小规模学校,开展普惠性幼儿园建设。深入实施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升三年行动,健全农村基层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加强重大疾病防控,深入开展卫生乡镇(村)创建,打造农村地区15分钟健康服务圈。健全完善城乡统一的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和基本养老保险制度,推动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制度健康发展。完善农村社会保障体系,加强农村社会互助和农村社会救济。推进农村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通过建设乡村综合性公共文化服务中心、提高文化产品和服务供给质量、培育壮大乡村文化队伍等措施,推动城镇公共文化服务向农村延伸。

专栏 8 - 1 乡村建设行动打造工程

1. 乡村振兴示范工程。实施乡村振兴“1215”示范工程,在完善原乡村振兴示范区的基础上,继续打造市级乡村振兴示范片区。实施鲁商九女峰乡村振兴省级示范区产业培育和提升项目。通过实施乡村振兴农业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项目、北部山区小流域整治项目、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提升示范区的基础设施条件,通过泰山佑国际旅游度假区(一期)、乐惠“彩韵田园综合农业产业园”、鲁商九女峰项目、茶溪谷现代农业产业园项目、山东巴富洛生态农业项目等项目续建工程,打造省级乡村振兴齐鲁样板示范区。

2. 肥城市大汶河砖舍拦河闸工程。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拆除原坝，新建拦河闸；新建连接道路与两岸大汶河堤防相接；新建提水泵站；新建管理设施。通过实施肥城市大汶河砖舍拦河闸工程，调蓄大汶河径流，为安孙灌区、中部山区灌溉和部分工业用水提供水源，改善生态环境，促进社会经济发展。

3. 田山灌区(肥城)干渠与河湖连通工程。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群将湖水库提水泵站及主管道工程，田山灌区肥城二级分干渠至丘明湖引调水工程，田间灌溉工程，灌区信息化系统，群将湖水库扩容工程。通过实施田山灌区(肥城)干渠与河湖连通工程，为王瓜店街道、老城街道的2.4万亩农田灌溉提供水源，并适时输水至群英水库、百尺河、丘明湖，为肥城市工业和生态用水补充水源。

(六) 强化乡村善治工程，推进乡风文明建设

1. 强化农村基层党组织建设。坚持党建统领，巩固农村基层党组织领导核心地位，推进乡村治理现代化，细化规范村党支部班子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制度建设、作风建设等工作，规范村级治理运行和发展。实施新时代农村干部“递进培养”工程，全面推行村党组织书记专业化管理，深化“五乡”行动和“育苗升级”工程，打造泰山“挑山工”式的村党组织书记队伍。发挥乡镇党委“龙头”作用，开展“五个好”乡镇党委创建，健全抓乡促村工作机制。到2023年，全市建成农村区域化党群服务中心300个，覆盖全部乡镇和乡村振兴先行区。优化党组织设置，健全农村基层党组织体系，扎实开展基层党组织整顿提升行动。有序推进“双五十”村扶优培强和“乡村振兴党旗红”行动，充分发挥党员的乡村振兴主力军作用。坚持党建引领工商资本下乡，持续推进“百企联百村”行动，抓实乡村振兴示范片区和农业龙头企业党建。

2. 推进乡村“三治”融合。创新乡村现代治理机制，健全村级事务运行制度，深化村民自治实践，推动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加强农村群众性自治组织建设，健全村民自治机制，完善村民自治

章程和村规民约。进一步总结乡村治理典型范例，推广“积分制”“清单制”等做法，推进乡村治理数字化。建立乡村治理统计调查制度。持续开展“出彩人家”创建活动，引导农民向上向善、孝悌和睦、重义守信、勤俭持家。加强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建设，完善乡村法律服务体系；强化农村法治宣传教育，实施农村“法治带头人”培育工程；定期开展“法律进乡村（社区）”等活动，强化法律在维护农民权益、规范市场运行、农业支持保护、生态环境治理、化解农村社会矛盾等方面权威地位。加大农资质量、品种权保护、动物防疫、农产品质量安全、植物检疫等重点领域的执法力度。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实施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行动，深化拓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积极开展以劳动创造幸福为主题的宣传教育，建好用好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站所），广泛开展志愿服务关爱行动，培育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加强农村网络文明建设，营造积极健康的网络氛围。

3. 构建移风易俗长效机制。健全移风易俗工作组织体系，建立干部联村包点工作制度，以自上而下“层层有人管、事事有人抓”为目标，落实党政同责。强化制度保障、纪律保障和组织保障，完善村规民约、红白理事会章程，加大农村红白喜事大操大办、铺张浪费、盲目攀比、封建迷信、打牌赌博等整治力度，引导广大群众树立节俭、文明、健康、科学的生活方式。强化典型示范引领，选树推广一批工作基础扎实、成效显著的示范村。强化村民自治管理，针对各地不同习俗，实行“一村一策”，形成具有村组特色的村规民约。强化财政投入，全力保障移风易俗基础设施配套、宣传引导、奖励激励等经费。对在移风易俗工作中率先垂范的干部群众、

个体工商户实行奖励。

4.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对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突发严重困难户等实施常态化监测。强化扶贫项目资金资产后续管理和监督,建立健全扶贫项目资产管理和监督工作长效机制;扎实做好巩固脱贫后续评估工作。加快推进东平县黄河滩区居民迁建和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工作,加强配套设施和公共服务建设,多渠道促进就业,确保搬迁群众稳得住、有就业、逐步能致富。支持发展农产品加工和生产性服务业,引导农产品流通企业、电商平台、商品采购中心、批发市场、大型特产超市等与脱贫地区生产经营主体精准对接,拓展脱贫地区产品流通和消费渠道,建立稳定产销对接关系。

(七)推进农业科技创新,引领现代农业发展

1. 完善科技平台建设。深入实施农业重大科技创新工程,围绕农业技术研发和成果转化,优化布局一批不同功能的农业科技创新基地和平台。支持涉农企业设立研发机构,加速科技成果转化,加快推进国家级重点实验室等高能级平台建设。围绕粮食作物、有机蔬菜、生态畜禽、苗木花卉等优势产业,成立“专家顾问团”,着力破解重点领域关键技术瓶颈,推动泰安市现代农业提档升级。实施农业产业竞争力提升科技行动,加快打造泰安国家级农业科技示范园区。积极为农业各类实验室、工程技术创新中心提供应用示范平台,打造具有显著影响力的现代农业创新高地。

2. 加强校企校地合作。加强与中国科学院、中国农业大学、山东农业大学、山东省果树研究所、市农科院等科研院所的深度合作,实现高校产学研平台落户在泰安、成果转化在泰安的常态化。

强化农业科技合作攻关,充分发挥驻泰高校和科研院所的人才优势,加大对粮食绿色增产模式的攻关力度,创新农产品优质高效安全生产技术,打造全国领先的生态农业科技创新与产业孵化基地。升级校企校地合作模式,积极推动国家级重点实验室、学校试验基地落户,加快科技成果落地转化,将服务产业园与人才培养、科学的研究、技术推广与转化等有机结合,引领农业高质量发展。

3. 完善科技服务体系。按照“一产业、一团队”模式,完善集新品种推广、技术合作、成果转化于一体的农业科技服务体系。积极发展公益性科技服务,深入推行科技特派员制度,在病虫害防治、先进设备应用、绿色发展技术指导与培训等方面提供服务。强化“乡村之星”“齐鲁之星”等乡土人才作用,充分发挥其在生产一线从事与农技推广有关的生产、经营、服务活动中的优势。鼓励种子、化肥、农药等龙头企业、合作社研发适宜当地的新品种、新设备、新技术。引导具备一定科技水平的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农村专业技术协会等通过建立示范基地、“田间学校”等方式开展科技示范。支持专业技术协会、学会及其他社会组织采取多种方式开展农业科技服务。

(八) 构建现代农业支撑体系,推动农业农村高质高效发展

1. 完善乡村人才支撑,增强内生创新动力

(1) 创新乡土人才培育机制。积极开展高素质农民培育工作,深入实施高素质农民培育行动,充分利用农业龙头企业、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田间学校等各类资源,加快培育高素质农民。充分利用云计算、互联网等平台,做好线上教育和互联网服务指导工作。完善新型职业农民资格评价与认定机制。到2025年,累计

培育高素质农民 9000 余人次。强化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头人培育,建立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种植大户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头人人才库,做好人才库信息的动态管理。大力培育农村电商等新兴业态引领人,建立政府、高校、企业三方联动培养机制,针对农村青年开展网店运营、营销推广、数据分析等电商知识系统培训,培育一批既能从事农业生产,又能展示乡土风貌的电商引领人。积极培育乡村工匠,深入推进“乡村工匠”工程,充分利用高等学校、职业院校等教育资源,开设特色工匠专业授课和主题培训。依靠精通徐家拳、泰山泥塑、桃木雕刻等“非遗”项目传承人,通过设立工作室、非遗扶贫工坊等形式,吸收、扶持农村贫困、残疾家庭成员,激发传统技艺传承活力。

(2)建立招才引智长效机制。实施顶尖人才聚集计划,用足用好中央、省、市各级人才政策,加大对我市农业重点领域和关键技术领域取得成果专家团队的支持力度。创新培养激励机制,认真落实泰安市人才“金十条”政策,拓宽打通技术技能人才上升通道,完善科技成果转化、人才奖补等政策。优化人才成长环境。加大基础设施的建设投入,提升教育、医疗、文化、社会保障等公共服务质量,强化乡村治理,打造生态宜居生活环境,增强乡村人才的归属感和幸福感。

(3)鼓励农业农村创新创业发展。支持各类人才返乡入乡创业、投资兴业、带动就业,打好“乡情牌”“乡愁牌”,在我市外出务工人员密集的城市设置返乡创业工作站,引导在外人员返乡创业。完善就业保障制度,积极组建乡村创新创业导师队伍,通过专题培训、实践锻炼、学习交流等方式,开展乡村旅游、农产品加工、电子

商务等特色培训。积极搭建创新平台,进一步集成政策、集中要素、集聚产业,建设一批功能完善、设施齐全的创业实训基地。通过校地共建科技产业园、科研基地、智慧谷等方式,构建成果转化平台。

2. 加大财政支农力度,支持工商资本下乡

(1)持续加大财政支农力度。积极争取农业农村领域相关资金支持,强化对农业和农村预算约束和绩效管理,不断加强对涉农资金的统筹整合,逐步形成财政支农资金稳定增长机制。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加大对乡村振兴示范区、现代农业产业园、美丽乡村建设、农业龙头企业等重点领域的支持力度,确保财政投入与乡村振兴目标任务相适应。完善粮食主产区利益补偿机制,继续实施产粮大县奖励政策。积极探索推行“财政+基金+金融”模式,支持农村实体经济发展壮大。

(2)完善农村金融服务体系。有序引导金融机构对接农业金融需求,提升小额信贷覆盖度。支持金融机构创新运用再贷款资金,加大对小微企业和农户的信贷支持力度。重点支持发展优势特色产业,努力增加对辐射带动力较强的产业和企业的信贷投放,加大对一二三产业融合、环境保护等“三农”重点领域的中长期信贷支持。深化农村信用体系建设,将主体信用纳入到贷款考核指标体系中。完善涉农融资担保体系,大力推广“政银担”“政银保”“政保担”等融资服务模式,扩大“鲁担惠农贷”投放规模,提高农担业务覆盖面和普惠性。加强农业保险推广力度,增强农业抗风险能力。

(3)有序引导工商资本下乡。坚持简政放权、放管结合,全面

实行政府权责清单制度。深化“一网通办”“一次办好”，加强镇街区便民服务中心建设，推进全域无差别审批，持续优化乡村营商环境，为工商资本下乡提供高效服务。完善资本下乡准入和监管制度，坚守土地所有制性质不改变、耕地红线不突破、生态环境不破坏的底线。严禁工商资本借政府或基层组织通过下指标、定任务等方式强迫农户流转土地。加强对城市工商资本下乡项目的跟踪服务，探索建立资本租赁农地风险保障金制度，防范资本“跑路”和农户权益受损。

3. 深化改革要素支撑。深入实施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积极开展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回头看”，对集体成员身份和权益保护、集体资产股权量化和设置、集体经济组织登记和运行等重点环节进行督查指导。完善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配套措施，加强集体经济运营管理。加大对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指导扶持力度，到2025年年底，村集体年收入10万元以上的村达到95%。积极推进农村土地制度改革，根据《农村土地经营权管理办法》，加强流转合同管理，规范土地流转行为。建立工商企业等社会资本通过流转取得土地经营权的资格审查、项目审核和风险防范制度，防范土地流转风险。积极推广农地抵押贷款业务，扩充农村担保资产。大力推广农村土地股份合作，发展规模化经营。稳慎推进宅基地管理与改革。围绕宅基地所有权、资格权、使用权“三权分置”，探索完善宅基地分配、流转、抵押、退出、使用、收益、审批、监管等制度的方法路径。严格落实“一户一宅”政策，建立健全农村宅基地用地建房联审联办制度，有序开展审批工作。积极开展宅基地需求摸底调查，以县为单位提出农民住宅建设用地需求，全力保障农

民住宅建设合理用地。积极稳妥做好闲置宅基地和闲置农房盘活利用工作。完善宅基地统计调查等制度,加强数据整理分析和成果转化应用。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坚持党对“三农”工作的全面领导,各级各有关部门和单位必须站在全局高度,充分认识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的重要意义,把加快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充分发挥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协调、政策指导、推动落实等作用,形成“一盘棋”的工作合力。建立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责任体系,由市农业农村局统筹推进“十四五”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规划实施,有关部门和单位按照各自职责,协同做好“十四五”期间农业农村发展各项工作。

(二)完善规划体系。加强各类规划的统筹管理和系统衔接,形成城乡融合、多规合一、纵横衔接的规划体系。充分发挥市县乡村四级党委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作用,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提供坚强的政治保证。各县(市、区)、功能区结合各自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的重点领域,做好专项规划的编制实施,统筹推进规划有效落实。将脱贫攻坚工作中形成的组织推动、政策支持、协作帮扶、考核督导等工作机制,根据实际需要运用到推进“十四五”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规划实施中。

(三)强化考核评价。建立年度计划与五年规划有效衔接机制,分时分级制定目标任务,强化刚性约束。围绕规划实施中存在的突出短板和问题,制定改进方案,明确责任主体,针对可能存在风险制定工作预案。合理制定考核细则,结合“十四五”农业农

村高质量发展目标,建立科学监测评价指标体系,采用部门自查、上级考评、第三方评估等方式,定期对规划实施情况进行评价。建立规划专项督查机制,对规划确定的重要任务实行责任考核,并将落实情况列入考核审计范围。加强对规划实施过程的监测分析,建立年度评估机制。

(四)加大宣传力度。运用各种新闻媒体广泛宣传党的“三农”政策和“十四五”农业农村规划,加深村民对政策的理解,营造全民参与的浓厚氛围。充分发挥基层群众首创精神和主体作用,鼓励先行先试、开拓创新,通过奖补措施,充分调动广大人民群众参与的积极性,提高社会资本参与度。积极构建多层次化协商格局,推动协商民主广泛化发展。充分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等桥梁纽带作用,把各自联系的群众紧紧凝聚在党的周围。强化示范引领,及时总结经验和做法,积极倡树先进典型,带领全民参与,激发内生动力。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法院，
市检察院，泰安军分区。各民主党派市委。

泰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3月8日印发